

证券代码：301238

证券简称：瑞泰新材

公告编号：2023-019

##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6月15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提名郭军先生、赵世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与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任职前，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公司对第一届监事会各位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 附件：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郭军先生：1971年08月生，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93年9月至1998年4月历任张家港市对外贸易公司业务员，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轻工工艺进出口有限公司业务员；1998年5月至2016年12月，历任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员、科长、机电分公司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9年1月至2017年4月，历任张家港市国泰华荣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长；2010年10月至2016年6月任江苏国泰锂宝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5年4月历任张家港市亚源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年12月至今历任江苏国泰超威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2017年4月至2020年4月，任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2023年5月30日，郭军先生现兼任江苏国泰超威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家港国泰超威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衢州国泰超威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国泰超威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负责人、张家港市国泰华荣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2023年5月30日，郭军先生持有中信证券瑞泰新材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10.91%的出资份额，该资管计划持有公司1,833.33万股股份。郭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即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郭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郭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故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赵世勇**先生：1971年03月生，硕士学位，研究员级高工。1992年7月至今历任山东省淄博市淄博区齐鲁乙烯塑料编织厂职工；张家港市华东有机化工厂技术员；张家港市港达染料化工厂技术科长、副厂长；张家港市国泰华荣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专职项目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宁德国泰华荣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

截至2023年5月30日，赵世勇先生现兼任张家港市国泰华荣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宁德国泰华荣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2023年5月30日，赵世勇先生持有中信证券瑞泰新材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3.71%的出资份额，该资管计划持有公司1,833.33万股股份。赵世勇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即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国泰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世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赵世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故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